

放羊的哪有什么书房,谈书房,不仅近乎奢侈,而且不类。就像跟写字的说,谈谈你家的金融储备吧。话如此,绝不是嘲笑写字的不懂金融,没钱穷酸。事实上,写字的人中大有能以黄金做屋者,正如放羊的人中一定有肯踏踏实实读几本书的。

好书,就得有点存货。存货多了如何放置,就有了说道。文人讲究,不许书本与人间实用物共列,于是有篋有案有个房间,独立出来叫书房。想想就能明白,能有个独立书房的人不可能放羊,放羊的书多了只能想办法删繁就简地放置,好在放羊的多不以文人自视。比如我,虽以放羊为主业,倒也平生从未放下过书本,积攒下来,不敢说充栋,一挂牛车肯定拉不清楚。以至于现在,除厨房、羊圈外,但凡有瓦盖下的空间里都有书。库房,确定长时间不翻动的书。不睡人的空置房间,可能翻动,但夹杂了少年读物

的书籍。少年读物是我丫头的,偶尔我也翻翻。卧室~有火炕这屋,也是我待客的房间,都是常翻随手能拿起来的书,差不多是近期买的以及工具用书,《羊病防与治》《新华字典》之类。书房寒酸,存下来的书自命毫不寒酸,倒是翻检书本的人寒酸到家了。这怎么算,如果书房一定要独立,放羊的一家就没有栖身之所了。

书架肯定有一堵,厚重敦实肚大能容,塞个小千数本书没问题~得是前些年常见那种筒装书,像现在市面上常卖的花里胡哨包装过奢的书能放下多少就难说了。

一架书,当不得摆设。可是以前日子紧巴,书架就倚住炕稍儿下的山墙,是放羊的实在没别的地方了。好在老婆孩子不觉得事死心塌地不觉得不方便。尤其是孩子,不懂事的时候

我的书房

■李强

就对这架书大上心事。岳母来给孩子抓周,玩的用的带色的不带色的有响的没响的花花绿绿琳琳琅琅铺一炕,看看还有个空隙,随手书架上抽出一本扔上,我那刚会咕咕着往前爬的肉蛋丫头偏偏抱定了它,一骨碌坐定又啃又咬。岳母叽哩哇啦大惊失色有魂不附体状,老婆翻译~妈说这孩子天才!其实,声色东西孩子习惯了,素颜书本,反倒是人生初见,意外的收获却是由此找到了对付孩子的不二法门。不论什么时候,只要抽出几本书扔炕上,再给她一支笔,大人可以随便放心

地该干什么干什么,也随便多长时间。她自顾自地念念有词,翻一页,戳几笔,再一页再戳几笔。开始是条条,后来是圈圈,后来是片片,再后来幼儿园了,真的会写啊窝窝了,也是在她专用本本上了。至于是不是天才,我悬,现在的孩子个个都是,只她不像!不过,四岁以前就批过季诺的漫画,点评过雪莱的诗歌,戳瞎过埃德加·斯诺的眼睛,捅烂过让·保尔·萨特的屁股倒是真的。

其实,与书本纠缠葛葛这么多年,何尝不想有一间独立的宽敞书房,把自己的藏书宽松合理地码放起来。一挂清灯,摆一架书桌,不必太大,堆得下几本杂书,铺得开一张宣纸,足够了。可以在和老婆互相瞅着不顺眼的时候把自己关进去,落得个两下清静

互不伤害,有多好。想教后生晚辈写几个字也能清净避人。去年暑假孩子们聚齐了,想教他们毛笔入门,架不住闲杂人等借酒劲指点的比我还霸道硬气,恹恹作罢。如果书房独立,领进好学后生,咣当摔严门,挂出一块牌牌:闲人勿噪!

有间书房,自号文人的就多了份底气。得意时做锦绣文章策论天下,失意时躲进书房成一统思古辨今寄情宏幽,如此万般坎坷也如演兵场般平阔了。把书房的意思伸展开去又是个大大的话题,没书房的人就不方便多嘴了,思之慕之辗转反倒倒没意思。好在多年风里来雨里去的读书经历也肯渡人,练就了壮实的腿脚、饕餮的胃口、混乱的头脑,书房有无先去争执,手里有片印字的纸才是务必。

是的,有字可读才是务必。把字看破纸看穿,自然笔底生雷。



郭久良词四首

卜算子·夕阳

阴雨几连绵,
借酒将愁扫。
细算浮生梦几何,
岁月催人老。

年老志犹存,
借笔书文稿。
苦辣酸甜写不完,
争奈夕阳好。

卜算子·春

曦色待云开,
春顺人情步。
骤雨初歇日影真,
孤榭池边露。

乳燕蹴黑泥,
垂柳榆钱附。
绿水桥头俏丽游,
珠钿披红渡。

忆江南·草原姑娘

婀娜倩,
春色映娇容。
剪影草原裙带舞,
艳姿飞马绿中红。
妙丽戏蝶蜂。

忆江南·乡思

风雨烈,
衾枕夜听闲。
杨柳花飘时序替,
遥山隔水总孤单。
唯盼举家欢。



风车的清晨 摄影 八路

入秋以来,家乡的山野,就像拉开大幕的舞台,接连上演着喜感的曲调。那是金色的丰收曲。真是怪了,今年山野盛产蘑菇。通太沟的山坡、河湾和松树下、杏树下、杨树林子里,那大大小小、黄褐参差的蘑菇,随处可见,不绝于缕。

妻子捡蘑菇上了瘾。一度,我们家的楼上,仿佛乡下种植蘑菇的大棚,地板上,窗台上,盖帘上,到处都是蘑菇。松蘑,灰蘑,地氍儿,还有肉蘑。

蘑菇开初像孩子,水灵灵、胖嘟嘟的,占据着空间。渐渐地,风吹日晒及时间的逼迫、挤压,它们好似年迈的老人,憔悴了,干巴了。妻子像一粒粮食都舍不了的农民,钟爱着采来的蘑菇。她把蘑菇收藏起来,让其安静地躺在袋子或盒子睡觉,仿佛老人安度在敬老院。

前几天,妻子翻着日历,说要霜降了。寒露不算冷,霜降变了天。这是秋天最后的日子,咱回乡下捡蘑菇去?

如果放在前些年,妻子说去捡蘑菇,那当然和痴人说梦没有区别。因为蘑菇匮乏,早被捷足先登的乡亲几乎篮子梳头般在山上收拾罄尽了。但今年不同,家乡的山野还有铺天盖地的蘑菇。物以稀为贵,东西一多,身

散文

山乡金秋的赐予

■陆际

价自然下跌。它们仿佛弃儿,遭到乡亲父老的冷落。乡亲以为,丰收的季节,和贵重的庄稼比较,蘑菇就是后娘养的,可有可无。

深秋,村庄有两个地方最热闹。一是田里,一是场院。田里要掰玉米,挖土豆,割秸秆,场院里要晾谷穗,晒高粱,打黍子、黄豆。而院落和山野却显得空空、岑寂,很少看到人迹。

我和妻子每人拎一个塑料桶,去了小村后山。

即将霜降的日子,山坡却不冷。野菊似火,枫叶正红,梨树、杏树仿佛欲燃的火把,在有些暖、有些软的阳光里,把山野染亮,染作一片缤纷、斑斓的立轴。俨然李可染那幅《万山红遍》的画作。

果然,那些蘑菇,还在树根下、草丛里耐心地等着我们。它们水分殆尽,蜷缩着,稀稀落落且草蛇灰线地散布在山梁,像失落的文字期盼慧眼的文人将其打磨一新,推上版面。不用寻找,它们总是温情地出现

在你臂所能及的视线里。

少了任性、斗志是衰老的表现。我仅捡了半桶不到,便腰酸背痛,无奈浅尝辄止,半途而废。

人都是健忘的动物。初秋时分,也曾回村捡蘑菇。也是在后山,我和妻子分头行动。在一条小沟两侧,我遇到了成群结队的松蘑。那些蘑菇,像跃出水面的鱼儿,水嫩、白皙或者淡黄,一个个顶着草茎叶片,不成堆而成片,水淋淋的,粘乎乎的,蛰伏在松下、杏下、草下。我捡满一水桶,就汗流浹背,气喘吁吁,直不起腰来。也是,家乡的山野皆是辽西漠北丘陵,一径的黄土砂砾,松不伟岸但蓊郁,杏不粗硕但蓬勃。这样,妨碍躯干的灵活屈伸,反复蹲蹴、弓腰,很快就力不能支了。我给妻子电话,她说遇到了蘑菇圈,那蘑菇好像一群做游戏的孩子,快乐地手拉手围绕着一棵松树,捡都捡不完!我快快地走下山,心想,再不上山捡蘑菇了,太累啦!那次,我蹒跚着走下山,妻子却和山上的羊信借

了一条塑料袋子,捡下的湿蘑菇至少有三十斤。

这次,我仍旧踟躇,不禁沮丧。一个人怎能不服老呢?于是,拎着半桶蘑菇,疲惫地铤羽而归。寂静世界之上,一只鸟的鸣叫,唤醒了黑枝条间的荒凉。踽踽独行在山径,懒懒来去,跟踉了步态。待走出山林,钻进和煦的阳光与拂面的微风,才认定,热爱生活,可以有多种向度。

内弟的家和村里多数外出打工者的家一样,动辄铁将军把门。我打开大门,躺在土炕休憩。

毕竟在农村打拼过几年,想到妻子还在山顶劳碌,又惴惴不安起来,觉得浪费了大好的秋光。暗想,也应该与农民兄弟同频共振,在忙碌的季节去忙碌,在收获的季节去收获,就走出了室外。

屋后,几畦碧绿的蔬菜在秋阳下沉思。这是我们暮春回村栽种的。有一畦西红柿,一畦黄瓜,两畦茄子,两畦大萝卜,一畦胡萝卜。此时,那些或

红或绿或紫的瓜果,早已不敌风刀霜剑,连秧子都杳然不见了。依赖赖嫩的萝卜,还在生命的岁月跋涉与挣扎。这可是有机蔬菜,没上过一点化肥、农药,城里人轻易吃不到。大萝卜有俗名,“绊倒驴”。但长在屋后、墙下,没长开,长不甚长,粗不甚粗。裸露在地面的半截是翠绿的。很快,我拔完了它们,绿莹莹一堆,吃一个,脆、甜、微辣。胡萝卜要挖,要拧去缨子,满满一筐,像红珊瑚,清香而甘甜。

丰稔与稼穡,让人忘记了劳累。我像一个农夫,含情脉脉地凝望着脚下的泥土与收成,等待着妻子的归来,要卖弄自己的果实。

是啊,一束苍苍色,知从涧底来,大地不会亏待的。我们也是土地上的贵族,惯会击壤作歌: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凿井而饮,耕田而食。天下大和,百姓无事。

那天,妻子竟捡了一桶干蘑菇,且大多是肉蘑。当晚,我们挑选几朵松蘑和着猪排煮一砂锅。一通旺火,一通温火,果然是大自然风干的山珍,竟吃出了别样的味道来,清嫩、爽口、香糯。我知道,这是乡土的味道,是金秋的味道。

要不断起来帮母亲翻身。大哥更是每晚值班看护到深夜。

开始,刘大哥隔三五回来一趟,第二年春天,母亲的病更重了,那时正值春耕,刘大哥干的活是捋粪,就是前边的牛拉犁犁出垄沟,之后有人跟着点上种子,捋粪的人把提前送到地里的粪,一簸箕、一簸箕的捋在垄沟的种子上。这种话很累,只有青壮劳力才能干得动。他白天捋一天粪,晚上就直接上梁帮我们侍奉母亲。第二天早晨吃早饭就下梁干活。就这样,一直坚持近一个月直到母亲去世。当时,父母也劝他:“你白天干一天活,晚上又靠一宿,那怎能撑得住,明天就别来了”。刘大哥言语不多,只是憨憨地一笑说:“没有事的,比起老人家抚养我,干这点活又算得了什么!”

母亲去世时,按老家传统惯例,做儿子的要披麻戴孝,有人提出不让刘大哥戴孝,这一回他可发怒了,“谁家儿子不给老娘戴孝?我就是老妈的亲儿子,我不戴孝,天地不容!”就这样,刘大哥和我们一样,一步一跪拜,两步一磕头,一直送母亲到墓地。

母亲逝去周年刚过,就到了文化革命时期,个别别有用心的人,想借刘大哥从下在我家长大说事,挑唆刘大

哥,就在我家先当童工后当长工,这就是剥削。这样,我家原来的中农成分就必须改成富农。刘大哥当场斥责那人:“你家的儿子也是你家的长工吗?我四岁进李家,老人家视我为己出,兄弟姐妹对我情同骨肉,有这样的童工、长工吗?人没良心,天诛地灭!”自此,再无人敢提此事。

七十年代初,当时的大队为便于管理,把刘大哥所在小队(村子)迁移分散到各小队,刘大哥又从梁下搬了回来。这时,他已是六口之家了。四个儿子个个虎头虎脑,后来也靠自己的打拼成家立业,小日子都很美满。孩子们虽都姓刘,但对我们还是和一家人一样,每逢年节,我们这个大家族总要聚在一起,举杯同庆,其乐融融。

2016年,84岁的刘大哥无疾而终。这时,他已四世同堂。生前他经常以这样的话告诉后代:“我童年时遇见了好人,救我于生死边缘。使我有家可依,有兄弟姐妹可靠,老年我赶上了好时代,让我衣食无忧,生活幸福,你们可要珍惜今日的幸福啊!”

刘大哥

李学武

自我记事时起,家里就有这个刘大哥,并且他每天也和大哥、二哥一样,家里山上干活,一日三餐吃住在我家。我开始想为什么不叫二哥三哥,叫大哥又偏得加个“刘”字?问父亲,问母亲他(她)们都统一口径说:“那是因为他小时候就认了一个姓刘的干爹,所以,你们就就叫他刘大哥”噢,原来是这么回事。从此我就没再问过此事。刘大哥对我很好。我小的时候很任性,但无论我想干什么刘大哥都一直陪着我。我想要什么东西,刘大哥也总是千方百计给我弄到。他和哥哥姐姐们的关系也十分融洽。在我儿时的记忆中,他没和谁红过脸,也从未和兄弟姐妹们吵过架,父亲母亲对他也好像格外关照。比如穿衣服,他必得先穿上新,哥哥和姐姐们再穿,再比如吃饭,他也比哥哥和姐姐们先上果……我当时的理解是,刘大哥心眼多,会“来事儿”,所以,他人缘才这样好。

当时,我们的家是一个有十几口人的大家庭,但十分和睦,其乐融融。斗转星移,刘大哥也结婚了,他和大嫂就住在我家另外的两间房里。那时,我已上小学一年级了。一个晚上,父母亲把大哥二哥还有刘大哥叫到我们

住的东屋,我当时立马感到气氛很严肃。父亲磕了磕烟袋说:“今天和你们商量一下分家的事。现如今咱家人口多,在一起吃饭就是个问题。太拥挤,又不方便。古人说‘没有不散的宴席’树大了还要分枝嘛!老大老二,还有你存玉(刘大哥的名字叫刘存玉),你们三人商量着来,咱家也没有什么家产,高级社牲畜都入了社,几间茅草房,使用家具,还有口粮,你们看着弄吧。我的意思是除口粮按人口分外,其他物品老三老四就不算在内(我们亲弟兄就有四人,当时三哥已读小学四年级)你们三人分吧。”

至此,我才知道,刘大哥真的姓刘,他的亲爹在他四岁那年就已去世,母亲是在他不满周岁时得伤寒病而死。

刘大哥的亲爹叫刘宝田,是和我父亲一同从山东到东北来的‘把兄弟’。他是靠给一家地主打活为生。妻子生下儿子存玉后不到一年就得了痲病,因无钱医治而撒手人寰。他自己带着儿子给地主打活,打短工什么都干,为了抚养儿子他历尽千辛万苦,可就在存玉四岁那年,刘宝田患了伤寒病,这种病传染性很大,地主家怕被传染就把他们爷仨从伙房撵到了场院